臺安醫院住宿注意事項

護生姓名:

宿舍:

繳交 500 元押金:

繳交住宿、水電、瓦斯共 2100 元

醫院住址:台北市松山區八德路二段424號;02-27718151

本院無法代收行李,若有行李需寄送,請自行與宅急便配送人員約定於入住宿舍後再送達

住宿費用:1.650元/週(未滿一週,以一週計算),實習/選習一梯 1950 元,以及自行繳納押金500 元,住宿者需於住宿前繳納,退宿後若無物品毀損、遺失門禁卡(鑰匙)等,即會將押金退還。

2.水電、瓦斯費:(1) 50元/週、

(2)冷氣費:5-10月,<u>基本費每週50元</u>以及<u>依個人所住寢室電表分攤付</u>費。

住宿報到:週日上午10點至下午4點間至醫院健康管理中心找護理部曾郁茹02-27718151轉3101領取門禁卡及房門鑰匙,並繳交住宿費1950元、水電、瓦斯費150元、及押金500元。(請避開中午12點到下午1點用餐時間)

一、宿舍住宿規則:

- 1. 安息日為星期五太陽下山至星期六太陽下山止(週五下午5點至週六下午5點),請住宿者遵守安息 日規定。
- 2. 宿舍目前提供床墊、枕頭套、棉被各一,如需增加請自行攜帶。
- 3. 請勿擅自更換宿舍、調換床位、寢具及其他設備,亦不可佔用鄰床及走道。
- 4. 進出宿舍請佩帶識別證,請隨手關閉電源,常保持環境整潔,不得將廢棄、垃圾、私人物品(傘、 鞋及其他東西)等,堆置於走廊等公區處。
- 5. 為維護宿舍安全,進出時請隨手將大門關上。
- 6. 外賓禁止進入宿舍區,更不得留宿,經查屬實一律退宿。
- 7. 宿舍區嚴禁抽煙、賭博、飲酒、飼養寵物及其他違法行為,不得高聲喧嘩、擾亂宿舍安寧。
- 8. 晚上10點以後請勿使用洗衣機、脫水機及烘乾機以免妨礙安寧。
- 9. 宿舍內僅有資源回收桶,請確實做好垃圾分類以利資源回收(資源回收前請先用水沖乾淨);無法 回收之垃圾及家具、電器等私人物品,請自行帶至垃圾場丟棄,不可丟在資源回收區讓清潔人 員丟棄,否則將押金移作清理費用。
- 10.公有物品、水電衛生設備、室外設備、安全設備等等,都應共同愛護使用,不可擅自移動或損壞,如有發現異常或需修繕請通知護理部**曾郁茹教育專員#3101**。
- 11.離宿時,應先將棉被帶回醫院,並持門禁卡及鑰匙辦理退宿手續,**安息日無法辦理退宿,退宿時間為週五下午5點以前**,離開時請將宿舍打掃乾淨,護理部同仁點交確認才算完成退宿手續(退宿請洽護理部<u>#3101</u>),宿舍內如有損壞則照價賠償。
- 12.有任何住宿問題,請連繫護理部02-27718151轉3101。
- 13.請珍惜水電等資源,若經抽查發現有浪費水電之情況(如離開宿舍內卻未關閉電源、冷氣等),將 收取**2**倍住宿期間之水電費用。

二、安全管理暨環境清潔規則

- 室內清潔自理,室友請分工合作,垃圾請自行處理,分配的財產要保管好,退宿時請原物歸還, 並維持環境整潔,拍照存證以辦理退宿。
- 2. 房內嚴禁煮食,並需注意用電安全, 除吹風機、檯燈外,不可自行攜帶延長線及其他電器 (如因 用電不慎燒毀插座,需拆整組系統家具維修,費用請自理,並立即退宿)
- 3. 房門鎖請勿自行更換,否則照價賠償。貴重物品自行保管。
- 4. 請勿在牆上釘掛或張貼,如有任何損壞照價賠償。
- 5. 手機、電腦及音響等使用以不影響他人為原則。
- 6. 不可取用院方之床單、毛巾等公物。院方或舍監不定期查房。
- 7. 洗髮後請務必將落髮隨手清除,以免堵塞排水孔。

如有違反上列規定,將無法再提供住宿。